



建立和谐师生关系之我见

邵阳市隆回县桃洪镇雨山铺盘古坝完小 邹凤君

近年来,随着社会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小学高年级学生自我意识日益增强。在校园学习、生活过程中,很多老师都觉得现在的小学生也越来越难管了,一些学生甚至出现逆反心理,就像个皮球,你拍得越重,它跳得越高。尤其是遇到一些违反校纪校规,而又屡教不改,甚至于与自己唱对台戏的学生,老师或者束手无策,或者导致矛盾升级、师生关系恶化。

这种现象的存在,有社会大环境、家庭教育等原因,也有学校、教师教育行为方面的原因。如教师对学生的个性心理特征缺乏认识,对学生家庭生活背景缺乏了解,对学生缺少爱心和尊重、过分强调“师道尊严”,对优等生和潜能生不能一视同仁,教育方式简单粗暴,个人不良情绪迁怒学生等。

有鉴于此,作为教师,应不断加强自身修养,提高教育艺术,才能正确处理好教育与被教育的关系,才能建立和谐的师生关系。具体来说有以下几点:

第一,要尊重学生的心理发展规律,充分认识学生心理特征及其个体差异,因材施教。每个学生的气质和性格不可能完全相同,对内向外两种不同性格的学生,批评教育的方式、力度等要有区别。如对性格内向的学生,应着重培养其自尊心和自信心等个性品质,并鼓励他们多参加班级活动;对性格外向的学生则要着重培养其进取心,防止其滋生任性、粗暴等不良品质。对学生不要空洞、繁琐地说教,要针对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循循善诱。

第二,要给每一位学生充分展示自己的机会,使学生人人都觉得自己是最棒的。首先要充分认识哪怕犯错再大、再频繁的学生,也都是希望受到老师、同学的尊重和喜爱的,这是孩子的共性。因此,要多设计一些针对不同能力、不同特长的活动,让每个孩子都能树立自信,这种自信就是一种正能量,让学生获得成就感,这就形成一种正向效应,“不听话”的学生就会越来越少。

第三,教师要有宽广的胸怀,包容学生的犯错行为,认同和享受学生的成长。对学生的要求和期望不要过高、过急。学习上,要经常为他们查漏补缺、耐心辅导,增强其获得知识的成就感,增强学习信心和能力,尽可能消除其自卑情绪;在管理上,对容易犯错的学生要重教育挽救、轻处理打击。每个人都有向善的一面,都有向上的心态,即使犯了错,也希望不被歧视。如果对犯错学生,只是一味地求全责备、追求完美,对其总觉得这不顺眼,那不如意,教育与被教育就会成为两张皮,互不粘连。尤其是对待犯过多次错误的学生,采取冷嘲热讽、给白眼,甚至是“穿小鞋”,则更会事与愿违。所以我们要对犯错学生,在严格要求的基础上,注意捕捉他们身上的闪光点,进而因势利导。如此,就能较好地使他们去掉自卑心理,认识错误并及时改正。

第四,要对学生一视同仁,让每个学生都

感觉到自己在老师心目中有位置。教师的爱,应属于全班的每一个学生。对待学生绝对不能厚此薄彼,对待男生与女生、学生干部与一般学生、成绩好的与成绩差的……都应该一视同仁。表扬和批评学生要实事求是,方法得当。对优生不偏袒,对差生不歧视,对中等生不忽视,将爱倾注在每一个学生身上。教师不能一视同仁,“失宠”的学生就会或破罐子破摔,或与教师顶撞。

第五,要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切忌强迫命令。现在的学生接触外界环境的渠道非常多,师未必贤于弟子,出现学生质疑、甚至唱“反调”的情况已很正常。对此,作为教师切不可轻易生怒,而应和气引导,如果是教师错了,也要有“智慧”地认错;假如是学生不对,应恰当处理,讲究方法,切不可为了面子以“唯我是理”来压服、训斥学生。在学生品德成长的过程中,对学生的犯错,应该多晓之以理,切不可轻率命令、谴责,甚至体罚。

浅谈语文课堂教学中的情感教育

衡阳市衡阳县三湖镇中心学校 王小辉

《语文课程标准》指出:语文课程的目标包括情感态度与价值观、过程与方法、知识与能力。但在实际教学中,教师往往重视知识的传授,而忽视情感目标的渗透。语文课,应该洋溢着一种语文课独有的情感氛围和人性美,只有将教师、学生、教材的情感融合贯通,形成一个有机的整体,才能构建一个精彩纷呈的语文课堂。因此说,教师会因激情而魅力四射,学生会因激情而生机盎然,课堂会因激情而流光溢彩。下面,笔者就语文教学中的情感教育问题谈谈自己的几点看法:

一、引领学生情感,激发学生兴趣

我国古代著名的教育家孔子曾说过: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只有当学生对所学的科目产生浓厚的兴趣,学习的积极性才能充分调动起来,学习也才能够达到最佳状态。因此,教师在教学中应为学生开辟一条“以情育情”的通道,从生活和学习中入手,培养学生对语文的兴趣。首先,教师应塑造自己的人格魅力,丰富自己的学识。唯有如此,教师才能创设一个灵活多变,妙趣横生的课堂,才能触发学生的思维。同时,教师应树立“大语文”的观念,引领学生

向生活学习。生活有多宽广,语文领域就有多宽广。在广阔的生活去学习语文,会更有兴趣、更有效。学生对语文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自然而然会在学习中与教师产生情感共鸣。

二、巧设教学过程,激起学生的情感波澜

课堂教学是语文教学的核心,教师应精心设计好每一堂课,每一个环节,使学生始终在兴趣盎然中学习语文。著名教育家魏书生认为:“激发学生兴趣,创设情境,导入新课,是上好一堂语文课的关键所在。”好的导语如演奏家拨出的第一个音符,散发出迷人的魅力,能迅速抓住学生的心。因此,精心设计导语,把学生领入作品的情境中,显得尤为重要。比如,笔者在讲解《故乡》一课时,就设置了这样一个导语:“故乡的歌是一支清远的笛,总在有月亮的晚上响起;故乡的面貌是一种模糊的怅惘,仿佛雾里的挥手告别。‘月是故乡明’是乡情,已积淀为我们生命中的血肉。饱经沧桑的鲁迅先生对故乡的体验又何尝不是如此?让我们一起走进小说《故乡》,去触摸先生的情感。”这样就使学生带着情感去体会“我”回故乡的喜悦悲愁了。在对文本的

探究中,教师要有创新意识,抓住情感点巧设环节激发学生的情,使教师、学生与课文发生情感共鸣。如在教学《我的叔叔于勒》一课时,就让学生写一个小剧本:假如菲利普一家人旅游后,在返回的游轮上被于勒认出来,又会发生什么样的故事。通过这种让学生自写、自导、自演,能够让学生对资本主义社会人与人之间赤裸裸的金钱关系有一个正确的认识。这样,该课的情感目标就在学生的表演过程中得以实现,内心的爱憎情感表达也就水到渠成了。所以说,在语文课堂教学中,不能只有教师的活动,学生也必须参与,要给学生充分发挥动脑、动手、动口的时间和空间,创造一个宽松的课堂,使课堂气氛和谐、活跃,达到一石激起千层浪的效果,不断激起学生的情感波澜。

三、燃起激情火花,触发学生情感共鸣

于漪老师曾说:“教学激情是火种,而教师首先得燃烧自己。”要想学生感动,教师自己先要感动,要使学生情感充沛,教师自己先要情感充沛。如果教师进入了角色,产生了激情,那么课堂才会摇曳生姿。教师的激情应贯穿于整个课堂教学,包括“导”“读”

“讲”等一系列教学活动之中。在“导”中,语言要精练,必须动情,使学生一开始上课就进入蓄势状态。在“读”中,应该准确、流利、或慷慨激昂,或缠绵婉转,或义正词严,或清新明快。比如余光中的《乡愁》是一首意象丰富、深情而美的恋歌。这首诗,写的是个人的母子之情、夫妻之爱、生死之痛以及对于大陆故乡的怀念。教师用深情、舒缓而又略带哀伤的语调朗读,学生自会在老师的朗诵中体会到海外游子浓烈的思乡之情和爱国情怀。在“讲”中,教师要做到语言亲切,优美生动,循循善诱,并可辅以手势等肢体语言,将课文中的无声文字变成有声有色的语言。这样,教师通过自己的喜、怒、哀、乐给学生以深刻的影响,使每个学生心中都能盛开美丽的感情之花。

总之,在语文课堂教学中,要营造语文课堂的气氛,使师生的情感产生共鸣。教师应精心设计课堂教学,把教师、学生、课文三者有机地融为一体,以自身的知识和人格魅力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使语文课堂教学变得生动起来,从而达到陶冶学生情操,提高语文教学质量的目的。

众口铄金之麻木 积毁销骨的悲凉

——从《呼兰河传》反思对封建迷信“小市民”群体的批判

中南大学汉语言文学 1703 班 杨洋

清幽荡漾的呼兰河层递着冷风的涟漪,或许河上的微澜终有一刻会随着时光远去的风而停止,但这河水却一刻也不曾放缓地在每一个经过河岸或是渡河而过的行人,甚至是在河中击水的“冬泳者”的心里流淌着。

《呼兰河传》,作者萧红,描绘了上世纪 20 年代北方一座平凡的小城呼兰,以及平庸的小市民们普通的生活。《呼兰河传》不是为某一个人作传,而是为作者生于斯、长于斯的小城作传。萧红以自己童年生活为线索,把孤独的童话故事串起来,形象地反映出呼兰这座小城当年的社会风貌、人情百态,从而无情地揭露和鞭挞中国几千年的封建陋习在社会形成的毒瘤,以及这毒瘤溃烂浸透所造成的瘟疫般的灾难。那时日本还未大举侵略中国,但在看似平静的河面之下却布满了汹涌的暗流。

在笔者看来,《呼兰河传》或许有点“假”,又或是不忍去接受如此残酷的真实。比如在小团圆媳妇家,前前后后为了治她这莫须有的大病,共花去了五千多吊钱。在生活必须的小钱上对自己苛责节俭,而当诈骗打上了鬼神的幌子时,却又将钱视为身外之物。“可怜

夜半虚前席,不问苍生问鬼神。”也难怪大孙媳妇会私奔跑路,若是“凌辱治愈法”也分先后,那按顺序排到下一个必然是自己了,当一个人还有做出选择的空间与时间时,没有人会选择白白等死吧,于是她理所当然地没有例外。退一步来说,若是花去这“身外之物”能换来一个心安倒也算得上精神胜利。但婆婆发现围观者寥寥的时候竟开始了自我怀疑,如文段所述:“她心里是又悔又恨,她简直忘了这是她的团圆媳妇烧替身,她本来打算念一套祷神告鬼的词句。她回来的时候,走在路上才想起来。但想起来也晚了,于是她自己感到大概要白白的烧了个替身,灵不灵谁晓得呢!”这可真算得上是莫大的讽刺了。一场荒谬到以至于丝毫不得同情的悲哀!

萧红终究是寂寞的,我们甚至可以想象出来,当所有人都凝神屏息,围观目睹一个女孩在沸水之中的挣扎和痛苦之时,他们是多么的专注而新奇。主人公“我”似乎站在了这群人之外,以悲悯而又无力的目光扫射每一个人。

文中有这样一段格外吸引笔者的注目,尤其是在看完全书之后愈发觉得其中蕴藏着一种弥足珍贵的力量。作者如这般白曰:

“我”站在街上,不是看什么热闹,而是心里想是不是‘我’将来一个人也可以走得很远。‘我’想将来是不是‘我’也可以到那没有人的地方去看一看……”说明主人公(亦不妨视作萧红本人)有一种与众不同的怜悯与追求,呼兰城的市民们向来是“热心肠”的,爱看热闹,提供所想到的各种治病救人的“良方”,虽然最后的结果是抹去尊严的“病人”:小团圆媳妇作为旁人看热闹引子于屈辱中凋零。呼兰河的人固守在自己的循环系统里麻木地活着,或许愚昧本身才是最大最本质的恶,他们看似无辜,确实则似群魔乱舞一般近乎所有人都站在了施害者的队伍里。

以我们如今的道德标准来评判,呼兰市民们的行为自然是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相径庭的,可那个时代行径平凡而灵魂麻木的人们却浑然不能自知。明目张胆的虐待在呼兰河的人们眼里也只是敬神的一场狂欢罢了。

婆婆管教儿媳,大人拿儿子出气,有错吗?封建纲常很自然地回应着:“没有。”习惯就这代代相传,若我们大胆猜测一下,小团圆媳妇经受了婆婆的各种折磨,她那黑长的大辫换成了农妇寻常的齐耳短发,显得格

外乖巧;看见主人公“我”那样天真的小女孩也不会偷着笑了,在心里早已觉得自己不属于那类幼稚的群体,甚至免不了挂上几句奉劝她乖巧懂事的告诫;待人处事变得害羞,坐姿不再笔直,佝偻背显得矜持而收敛;不再爽朗地一顿吃上三大碗饭;忍耐力大幅提升,婆家就是娘家嘛,一家人不说两家话,天大的痛苦过两天就自愈了,甚至流不出眼泪……以及会哄婆婆开心了,一家人其乐融融。在若干年之后出现了“小小团圆媳妇”若不顺心便再来一遍,如是循环“拯救”她。所以说小团圆媳妇的婆婆可能就是成长于这种扭曲的家庭环境之下,有病求神不问医,世界观扭曲了自然是无药可救,可恨之人也有着可怜之处吧,正如“你永远无法叫醒一个装睡的人”,你亦不能医好一个没病的人。

一个人之所以残忍便是因为他不知道何为残忍。萧红的文字有种流淌的感觉,不自觉地浸润到读者心里,文字如流水般地把对封建迷信的控诉融注其中。读闭合页,惟愿每一个渺小的人心里也能存一份善良,就算只是普通的群众,对生命须尚存怜悯与敬畏,方能平凡而不止于平庸,痛苦也终将得到拯救。